



安徽师范大学

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全日制专业学位)

领域代码
(6位)

135107

领域名称

美术

学院
(盖章)

美术学院

版本

2022版

修订时间

2022年3月

一、学科简介

美术是人文科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类审美创造的重要形式。美术不仅以视觉媒介创造美的作品，而且承载着人类的思想、技能与可视的历史信息。人类数千年的文明赖以美术而留存。美术作为一门学科，是研究美术现象及其规律的科学，美术历史的演变过程、美术理论、美术创作及美术批评均是它的主要内容。作为专业学位，美术更侧重于美术创作实践规律的研究，同时也兼顾研究美术思潮、造型美学、美术史论等。

国家在文化的发展繁荣与软实力建设中，需要大量的美术创作人才，美术领域的专业硕士旨在培养高层次的创作者，为国家各类艺术文化机构，如博物馆、出版社、学校、画院、画廊、文化馆和各类创意产业等输送专业美术工作者。

1984年，美术学院经国家教委批准获全国首批美术学硕士学位授予权，2009年获全国首批艺术硕士(MFA)全日制专业学位授予权。目前，艺术硕士(美术)专业学位设有油画、中国画、书法、雕塑4个创作研究方向。学院现有美术研究所、徽派艺术研究院、美育研究所等教学和科研机构。美术学院美术专硕方向现有导师20人，其中教授9人，副教授11人，具有博士学位者4人，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1人，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1人，安徽省中青年学术骨干2人。近五年来，本专业方向获批国家社科基金2项，国家艺术基金14项，省部级项目三十余项，为本专业学位点人才培养提供实践支撑。

二、培养目标

安徽师范大学美术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旨在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具备系统专业知识与高水平技能及良好综合素养的高层次美术专门人才，以及胜任文化艺术事业与产业方面所需的创作、教育、管理与策划等相关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专业人才。

三、基本要求

(一) 基本知识

1. 基础知识

掌握扎实并涉猎广泛的基础知识，如艺术、文学、历史学、教育学、心理学等学科的基础知识，具有较丰富的人文与艺术素养，不断扩展审美视野，自觉提升艺术品位，为专业学习与美术创作实践搭建坚实的知识体系和扎实的实践基础。

2. 专业知识

以创作为主，能将所学的专业技能与理论充分融合，运用于艺术作品创作。本专业硕士生应掌握美术专业方向创作的方法、了解创作工具和材料，具备扎实

的专业基础，熟悉专业基础理论，认识中外美术杰作和美术风格发展的历史、现状与未来趋势。充分了解媒介的性能和形式语言，谙熟所从事美术专业的创作规律、审美特性和艺术精神追求，具备艺术创新的潜力和能力。坚持专业创作与理论思考相结合的科学方法，研究所从事专业的传统技法，实验新的媒介与表现手法，吸收相关专业的思维方式、科学方法和技术手段，吸取国内外艺术创作的经验和文化思想，创作出高水平的美术作品，实现艺术创新，以丰富人类视觉表达和艺术创造。

（二）基本素质

1. 学术素养

应具备较高的文化素质和艺术修养，具备扎实的创作能力，并具有一定的艺术思想，了解中外美术的历史与理论，掌握美术专业创作的技法与理论，能创作高质量的美术作品，并具有较高的文字阐释实践问题的理论水平。坚持高尚的艺术情操，广泛涉猎艺术相关门类和专业以外的人文知识，扩展思想和专业视野，提升专业创作的能力。完成必修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等政治课程，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掌握一门外语，具备一定的对外交流与读写能力。

2. 学术道德

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掌握本学科相关的知识产权、学术伦理等方面的知识，恪守学术道德规范，遵守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学界公认的学术道德以及本学科共同遵守的科学研究、论文写作、论文署名、学术引文、学术成果、学术批评、学术评价等诸多方面的规范。充分尊重他人已获得的研究成果，拒绝抄袭与剽窃、伪造、侵吞与篡改等学术不端行为。严于律己，杜绝学术失范、学术不端和学术腐败。

（三）基本能力

1. 获取知识的能力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包括检索、阅读、分析、理解各种美术作品、研究专著、论文资料及网络资源；具有一定的理论研究和理论批评能力；具备一定的专业学习和知识获取能力，至少掌握一门外语并达到阅读一般外文资料的水平；经过系统的专业基础训练，比较全面地把握学科发展的现状，了解学术前沿动态；了解美术领域研究的动态和热点，具备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能力。

2. 学术鉴别能力

了解美术及相关领域的前期成果及前沿动态，能够对已有成果形成判断，具有梳理研究脉络和文献综述的基本能力；能够在现有成果的基础上，形成研究方向和学术观点，具有鉴别美术实践成果的能力。

3. 科学研究能力

具有较为广泛的知识储备，掌握科学的研究方法，通过文献阅读、美术实践和深入思考，形成有效的知识架构；具备基本的学术判断能力，对具体的研究问题，能够有清晰的研究思路，运用合适的研究方法进行研究。有强烈的求知欲，具备通过各种渠道有效快速查阅资料的能力，长期关注美术领域研究成果的新动向；掌握美术研究和一定的理论工具，能够独立撰写较高质量的学术论文。

4. 学术创新能力

加强对社会发展和创新需求的认知理解与分析判断能力；熟悉相关研究领域的现有成果，能够结合自己的研究方向对已有成果形成评判，完成综述研究；能够在已掌握的材料的基础上，结合现有成果，形成新的学术观点，并推动该领域研究成果的进步。

5. 实践能力

具扎实的基本功和坚实的造型能力及艺术表现能力，能够精通本专业方向的美术创作技法，熟悉相关方向的创作技法，能够独立完成美术创作。在校期间必须参加中期汇报展和毕业展，并根据要求，完成参与学术交流、专业调研、专业实践、参加省级以上专业展览等任务。

6. 学术交流能力

具备与国内外同行交流的意识，并以较好的书面及口头表达能力与同行交流。在校期间必须参加不少于 8 次学术会议并撰写学习报告，在学术交流过程中，能清晰阐述自己的见解，具备良好的社会交往能力、人际沟通能力、语言表达能力。

7. 其他能力

注重个性的全面发展，在道德修养和专业素养、继承与创新、理论与实践之间取得有效平衡。此外，还应具有较强的观察、理解、概括生活的能力，丰富的想象力、严谨的逻辑分析能力和清晰的语言表达、人际间交往沟通能力。

四、研究方向

序号	方向名称	简介（主要研究内容、特色与意义）	硕导	核心课程
1	油画创作研究（版画、水彩）	熟练掌握油画、版画、水彩等艺术形式各自的创作语言和相关理论知识，能熟练运用所学抒发个人情感和表现时代发展。以地域性美术创作题材和风格为创作基础，同时兼备国际视野。培养能在高等和中等学校以及	高飞 陈克义 周群 叶勇 王屹 余超	色彩研究 油画创作研究 美术创作实践研究

		企事业单位从事美术创作与教学、管理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	贺靖 花永 宛俊勇 裘凤	
2	中国画创作研究	熟练掌握中国画的创作语言和相关理论知识，具有较高美学鉴赏能力及传承传统文化的能力。既有传统艺术修养，又要具备现代创新意识。能在文化艺术部门、学校及有关单位从事中国画创作、教学、研究和其它美术工作的德才兼备的高级专门人才。	赵文坦 汪荣强 赵震 刘莉	中国画材料研究 中国画创作研究 美术创作实践研究
3	书法创作研究	熟练掌握书法学科的专业知识，有较强的书法专业技能、较为宽阔的文化视野，以及良好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能够胜任书法创作、书法理论研究、书法教学以及书法艺术的综合应用等工作的实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汪军 公丕普 张学锋	行草技法研究 书法创作研究 美术创作实践研究
4	雕塑创作研究	熟练掌握雕塑的创作语言和相关理论知识，具备基础素描以及泥塑、木、石、陶、金属等专门材料进行具象及抽象造型的能力。能在户外城市公共环境雕塑及室内架上雕塑等专业领域从事专业创作或从事该专业教学和研究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	石村 殷晓峰 郭兵要	人体形态与塑造研究 当代雕塑创作与研究 数字雕塑创作研究

五、学习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基本学制为3年，最长学习年限为5年（含休学时间）。

六、培养方式与方法

（一）培养过程突出专业特点，实施以实践为主兼顾理论的综合性素质培养，对学生进行系统、全面的专业训练，教学实行学年学分制。

（二）成立导师组，实行导师责任制，采取集体培养与个人负责相结合的

指导方式。导师组由具有硕士生导师资格的校内教师负责，并聘请校外高水平的艺术家作为校外导师协同培养。

（三）教学突出专业特点，采用集体授课、训练和个别指导相结合的培养方式。教学中注重实践与反思，采取课程讲授、专题讲座、示范教学、专题研讨等方式，利用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

（四）采取必修课和选修课相结合的方式，需要完成相关的实践环节与学位论文。学位论文写作必须与艺术创作实践紧密相联，根据创作领域，结合作品展示和创作实践，在对作品进行专业分析和理论阐述的基础上完成。必修课的考核方式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形式。

（五）针对不同专业方向建立多种类型的实践基地，按比例设置开放性实践类课程并计入学分。

七、课程设置及学分

（一）课程设置分为7类：①公共基础课（学位必修）②学科基础课（学位必修）③方向核心课（学位必修）④方向拓展课⑤交叉学科课⑥补修课⑦开放性实践课程。

（二）最低课程学分为35学分，分配如下：

①公共基础课（学位必修）4门（7学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32学时2学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6学时1学分；英语阅读与写作，32学时2学分；英语口语32学时2学分。

②学科基础课（学位必修）8学分

③方向核心课（学位必修）6学分

④方向拓展课8学分。

⑤交叉学科课4学分

⑥补修课不计学分。同等学力与跨专业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确定2-3门本学科的本科主干课程作为补修课。

⑦开放性实践课程6-10学分

八、培养环节（必修）及学分

（一）学术活动

①研究生在校期间，参加讲座8次以上并撰写学习报告，共计2学分；

②研究生在校期间，作品入选省级及以上专业展览至少1次，共计2学分。

（二）学术训练和科学研究

①艺术硕士（美术）专业学位研究生中期考核前举办中期作品展，共计3学分；

②艺术硕士（美术）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第三学期参加文献综述与开题报告，共计 3 学分。

（三）社会实践

①油画、中国画、雕塑专业应按各专业方向要求在导师安排下参加实践基地艺术创作，每次提交作品不少于 8 幅（件），每次实践计 2 学分。

②书法专业应在导师安排下参加传统书法遗迹考察，以学习临摹为主，提交临摹作品不少于 8 幅（件），每次考察计 2 学分。

③雕塑专业应在导师安排下参加传统雕塑遗迹考察，提交不少于 4 千字的考察报告，每次考察计 2 学分。

（雕塑专业可以根据导师安排选择实践基地创作或遗迹考察。）

九、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以培养计划为依据，在第四学期对美术专业硕士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学习成绩、文献阅读、综述报告和科研能力等进行检查。

（一）考核内容

中期考核主要针对研究生课程学习阶段的思想品德、课程学习情况以及科研和实践能力进行全面的考核和总结。考核内容：①思想品德：考核研究生的政治态度、理论水平、道德品质、组织纪律、集体观念和治学态度等。②业务学习：考核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执行情况、学习成绩及学分、文献阅读和实践能力、创新精神等。③科研能力：考核研究生在参加学术活动、科研实际工作以及论文选题和开题等工作中表现出的治学能力、综合能力、创新能力以及科研成果等情况。

（二）考核等级及分流机制

中期考核为百分制，由学院组成中期考核小组，给出考核结果及分流建议。考核合格者可以进入学位论文撰写阶段；考核不合格者应终止学习，根据其修业情况，如因客观原因考核不合格者，经考核小组和院系主管领导同意，可申请在三个月内重新参加考核。如仍不合格，则终止学习，按肄业处理。

十、专业能力展示与学位论文（毕业考核）

研究生在修完规定课程和获得规定学分的同时，须完成专业能力展示和学位论文答辩两部分组成的毕业考核。其中，专业能力展示体现申请人的专业技能水平，专业学位论文答辩体现申请人对应用专业技能所表现出的综合素质和理论阐述能力。专业能力展示和学位论文答辩共同作为艺术硕士研究生专业水平的评价依据，均须达到合格标准，缺一不可。毕业考核总成绩计算方法为：专业能力展示占 70%、专业学位论文答辩占 30%。

毕业考核各环节均应公开进行，可以是专业能力展示达到合格水平后再进行

论文答辩，二者亦可同时进行。

1. 专业能力展示基本要求

(1) 总体要求

油画、版画、水彩、中国画、书法、雕塑专业硕士研究生应提交一定数量、尺寸且独立原创的作品。专业能力展示须体现一定的历史意义或现实意义，以及一定的创新性；应体现出研究生对本专业领域较为深广的认知和理解；能反映出研究生良好的技术驾驭力、想象力和艺术诠释力；能产生一定的审美功效及社会影响。

(2) 具体要求

油画方向：单幅作品尺寸不小于 160 cm×120cm，数量不少于 2 幅；或系列作品不小于 120 cm×100cm，数量不少于 3 幅；或组画作品 6-9 幅（尺寸不作具体要求）；或采用超写实等特殊画法或使用独特材料完成的作品，数量可为 1 幅。作品内容应积极健康，关注现实生活，鼓励艺术探索，体现学术创新。

中国画方向：单幅作品尺寸不小于 97 cm -180 cm（六尺整张），系列作品 2 幅以上；或组画作品 6-9 幅（尺寸不作具体要求）。作品内容应积极健康，关注现实生活，有一定的学术性。

版画方向：单幅作品应在 100cm-140cm 之间，作品为系列作品 2-4 张，或组画 2-4 张。作品内容应有主题性和学术性。

水彩方向：单幅作品应在 100cm-140cm 之间，作品为系列作品 2-4 张，或组画 2-4 张。作品内容应紧扣时代的主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原则，突出创作的思想性、时代性。

书法方向：作品数量 3 幅，其中大幅不少于 2 幅。作品尺寸：小幅作品不小于 68x68cm 或 138x34cm（画心尺寸，横竖皆可），以竖式为宜。大幅作品高度不超过 240cm（竖式，画心尺寸），或长度不超过 240cm（横式，画心尺寸），以竖式为宜。

雕塑方向：毕业作品为单件或系列作品，单件作品应在 60cm-200cm 之间，系列作品 3-5 件。作品材质不限，创作主题明确、形式感强、富有学术性。

2. 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1) 论文选题

美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的选题，应体现所属专业方向的性质、特点与范畴，应具有一定的实践意义与理论价值，并与学生的艺术实践密切联系，学位论文应结合专业能力展示内容，是对艺术实践所进行的理论思考的全面阐释与深入研究；学位论文也可与创作、管理、教育等领域相关的问题研究。论文应

比较充分地掌握国内外研究现状,并在充分梳理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提出有一定学术深度与价值的见解,展示作者对该课题具有必备的基础理论知识、专业知识,体现基本的学术研究能力。

(2) 文献综述

美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论文开题之前,必须阅读大量相关的国内外文献,并将文献进行梳理写出文献综述报告。文献综述报告在开题报告过程中由开题报告评审小组评审。文献综述应该包括论文选题的背景意义和依据、国内外相关研究的现状与发展趋势、论文的研究目标与内容、拟采取的技术路径和可行性分析、预计关键技术和难点、论文详细研究进度和主要参考文献等。

(3) 开题报告

美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需要导师指导下,完成安徽师范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开题报告的撰写,内容主要包括:选题的缘起、研究对象、研究内容、研究目标、研究方法、创新点、研究价值、拟解决关键问题、研究节点等。需列出前期参考文献不少于 20 篇(本),其中英文文献原则上不少 5 篇(本)。由学院集中组织论文开题答辩,答辩委员会应由 5 名以上(含 5 名)本学科、专业和有关学科、专业的正、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组成。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担任。答辩委员会成员应出席开题报告会和答辩委员会会议,在答辩前必须审阅开题报告,答辩时进行提问和参加投票表决,未出席的委员不得委托他人或以通讯方式投票。答辩委员会根据开题报告水平以及答辩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获全体委员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同意,方可作出通过开题报告的决议。

(4) 论文形式和标准

学位论文应符合美术专业学位硕士的培养目标,要求观点明确、条理清晰、文字通顺。硕士学位论文使用汉字撰写,由十五部分组成,依次为:1. 封面;2. 英文封面;3. 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4. 学位论文使用授权书;5. 摘要;6. Abstract;7. 目录;8. 图和附表清单;9. 符号说明;10. 正文;11. 引文标注与注释;12. 参考文献;13. 附录;14. 个人简历、在学期间发表的学术论文及研究成果;15. 致谢。规范和格式见《安徽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规范》。油画、国画、版画、水彩、雕塑专业核心论述字数不少于 0.5 万(不含图例、图表及附录),书法专业核心论述字数不少于 1.5 万(不含图例、图表及附录)。

(5) 论文检查

美术专业学位毕业论文的检查分为三个步骤分别为:导师初审、学位点查重、校外专家盲审。通过导师初审的学位论文,经导师签字后提交学位点进行重复率

检查，文字复制比小于 15%（不含引用）的论文，将由学位提交校外专家盲审。校外专家盲审不合格论文须在六个月内修改后重新申请论文检查。

（6）评阅与答辩

学位论文评阅通过后，由学院集中组织论文答辩。答辩委员会组成名单由学位点提出建议报学院学位办聘请。答辩委员会应由 5 名以上（含 5 名）本学科、专业和有关学科、专业的正、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组成，其中至少 1 名校外专家（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担任。

答辩委员会成员应出席论文答辩会和答辩委员会会议，在答辩前必须审阅论文，答辩时进行提问和参加投票表决，未出席的委员不得委托他人或以通讯方式投票。答辩委员会根据论文水平以及答辩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获全体委员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同意，方可作出建议授予艺术硕士（美术）硕士学位的决议。

论文答辩不合格者，经答辩委员会同意，可在两个月至一年内修改论文后重新答辩一次；若答辩委员会未作出修改论文、重新举行答辩的决议，或学生逾期未完成论文修改，或重新答辩仍不合格者，以后不再受理其学位申请。

十一、培养流程

序号	内容	相关要求	时间安排
1	入学报到（含入学教育）		以入学通知为准
2	确定导师	师生双选	入学后 1 个月内
3	制订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		确定导师后 1 个月内
4	课程学习		第 1、2 学期
5	培养环节 1（必修）学术活动	参加讲座 8 次以上、 参加省级以上专业 展览	第 2、3、4、5 学期
6	培养环节 2（必修）科学研究及科研成果	完成中期汇报展、论 文开题	第 3、4、5 学期
7	培养环节 3（必修）社会实践	实践基地创作、专业	第 2、3、4 学期

		考察	
8	开题报告（含文献阅读与综述）		第3学期
9	中期考核		第4学期
10	专业能力展示、论文评阅和答辩		第6学期
11	毕业及学位授予		第6学期
12	其它		

135107 美术（代码+名称） 一级学科硕士研究生课程及培养环节设置一览表

属性	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学位/非学位	必修/选修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开课学院	
公共课	公共基础课	英语阅读与写作	32	2	学位	必修	1	考试	外国语学院	
		英语口语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试	外国语学院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1	考试	政治学院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6	1	学位	必修	1	考试	政治学院	
专业课	学科基础课	美学研究	58	3	学位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中外美术史专题研究	58	3	学位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当代艺术	16	1	学位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	16	1	学位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方向核心课	油画（版画、水彩）	素描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色彩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综合材料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中国画	书法基础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中国画线描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篆刻基础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书法	书法基础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篆刻技法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篆刻基础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雕塑	素描表现与造型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人体形态与雕塑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数字雕塑创作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方向拓展课	油画（版画、水彩）	油画材料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油画创作研究	64	4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美术创作实践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3	考查	美术学院
		中国画	中国画材料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中国画创作研究	64	4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美术创作实践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3	考查	美术学院	
		书法	行书技法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草书技法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书法创作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3	考查	美术学院
			篆刻创作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3	考查	美术学院
		雕塑	中国传统雕塑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雕塑材料与表现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美术学院
			雕塑创作实践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3	考查	美术学院
			当代雕塑创作与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3	考查	美术学院
	交叉学科	艺术媒介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3	考查	美术学院	
		装置艺术	32	2	学位	必修	3	考查	美术学院	
	补修课	造型基础	58	不计学分	非学位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色彩基础	58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材料基础		58	必修			1	考查	美术学院		
培养环节(必修)	学术活动				要求：1.参加学术讲座不少于8次，并撰写学习报告（计2学分）；2.参加省级以上展览（计2学分）					
	学术训练和科学研究				要求：1.专业实践作品展示。艺术硕士（美术）专业学位研究生中期考核前举办中期作品展（计3学分）；2.文献综述与开题报告（计3学分）					
	社会实践				要求：1.油画、中国画、雕塑专业应按各专业方向要求在导师安排下参加实践基地艺术创作，每次提交作品不少于8幅（件），每次实践计2学分。 2.书法专业应在导师安排下参加传统书法遗迹考察，以学习临摹为主，提交临摹作品不少于8幅（件），每次考察计2学分。3.雕塑专业应在导师安排下参加传统雕塑遗迹考察，提交不少于4千字的考察报告，每次考察计2学分。（雕塑专业可以根据导师安排选择实践基地创作或遗迹考察。）					